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2-055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荣晟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荣晟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10.84 元/股
- “荣晟转债”调整后转股价格：10.49 元/股
- “荣晟转债”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2022 年 6 月 13 日
- “荣晟转债”自 2022 年 6 月 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2 年 6 月 13 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3.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期限 6 年，并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荣晟转债”，债券代码“113541”。荣晟转债存续的起止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23 日至 2025 年 7 月 22 日，转股的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22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18.72 元/股，截至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前，“荣晟转债”因实施利润分配事项和向下修正事项，转股价格由初始的 18.72 元/股调整至 10.84 元/股。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3.50 元（含税）现金红利。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增发股份、回

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根据《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有关规定，荣晟转债在发行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转股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综上，荣晟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有关规定，荣晟转债在发行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1=P0-D$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10.84元/股，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35元/股，计算调整后转股价 $P1=10.49$ 元/股。根据上述规定，荣晟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10.84元/股调整为10.49元/股，调整后的价格于2022年6月13日（除息日）起生效。

荣晟转债自 2022 年 6 月 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2 年 6 月 13 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6 日